

2014 年中山市中山图书馆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我馆主要履行的公共职能包括：

- 1、保存人类文化遗产；
- 2、文献信息的管理和传播；
- 3、传递科学情报；
- 4、提供知识服务；
- 5、提高市民的科学文化素质。

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总馆内设 5 个科室，另设有汽车流动图书馆 1 个和长洲社区、阜沙镇、海洲等 10 所分馆。

各科室主要职能分别是：

- 1、办公室 协助领导处理日常事务，负责文秘、档案、人事、财务、消防和后勤服务等工作。
- 2、采编室 负责各类文献资源的采购和收集；负责对光盘、电子出版物及图书的分类标引、著录、编目等工作以及对新文献的宣传推介。
- 3、借阅部（含流动图书馆及分馆） 负责图书、光碟的借出及续借；负责图书、光碟的收回及丢失与污损处理；负责本馆所有借阅证的发放、退证及读者数据库的建立、维护和管理；把图书在总馆与分馆及服务点之间进行轮换，分馆之

间实现通借通还。

- 4、信息部 负责数字图书馆的开发、研制和相关技术的实现；面向社会提供信息专题、定题服务。
- 5、辅导教育部 举办讲座、培训、读书活动等面向读者的各种形式的专题活动，提高读者利用图书馆的能力。

（二）人员构成情况

图书馆编制数 54 名，均为事业编制，在职人员 50 名，退休 24 名，雇员 6 名，临时工 9 名。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1. 通过系统地收集、整理、保存、传递文献，对文献信息资源进行加工整理，从而满足社会各阶层对信息文化交流的需求，传播文化，活跃群众业余文化生活，保障公民享受公共文化服务。文献资源建设是图书馆的生命力源泉，只有不断充实各种类型图书，才能满足广大读者的各种阅读需求。本馆新馆建设至今已经进入方案设计阶段，预计新馆设计容量为 320 万册/件（含电子图书），开馆时需有大量丰富的新书供读者借阅。届时本馆的服务范围将会大大增加，市民文化需求都会得到极大满足。
2. 根据《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财务发[2011]5 号，免费开放为政府的重要文化民生项目，我馆作为公共图书馆应向公民提供免费基本文化服务项目及公共空间设施场地，保

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

3. 举办“香山讲坛”，结合市民普遍关心的社会热点问题，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前来讲授经济、社会、教育、文学、哲学、军事、生活等内容的讲座。项目经费投入用于讲座活动的开展，包括主讲人报酬、交通费、食宿接待费、主持人报酬、场地租用、会场环境布置、背景设计制作费以及广告宣传、资料费、照片音像资料存档、出版文集等。
4. 随着图书馆的不断发展和对新技术新知识的应用，图书馆管理理念、知识结构、业务内容、应用技术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图书馆实施继续教育以使工作人员的知识和技能不断得到更新、补充、拓展和提高，完善知识结构，提高创造力和专业技术水平。
5. 服务对象面向所有公众，注重培养少年儿童的阅读习惯，并努力满足残疾人、老年人、进城务工者、农村和偏远地区公众等的特殊需求。通过流动站、流动车等形式，将文献外借服务和其他图书馆服务向社区、村镇等延伸，定期开展巡回流动服务。
6. 公共图书馆已进入复合型图书馆发展阶段，数字图书馆比重逐年上升。信息社会读者阅读形式日趋多样化，以计算机、手机等为代表的数字化服务手段越来越受到读者欢迎。为此，《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的通知》（文社文发[2011]27号）要求“构建以各级数字图书馆为节

点、覆盖全国的数字图书馆虚拟网，建设分级分布式数字图书馆资源库群；以互联网、移动通信网、广电网为通道，借助各级公共图书馆和手机、数字电视、移动电视等新兴媒体，向公众提供数字图书馆服务。”，此项目着重于数字资源建设，自建资源方面包括专题文献、特藏文献及地方文献的数字化建设，外购资源包括电子图书、电子期刊、少儿资源等的采购，以及发布数字资源所需的软硬件平台的建设。

7. 为了给读者提供更加安静高雅的读书环境，保障图书馆的安全开放，通过社会化管理及小区物业管理的专项拨款，聘请具备较高资质的物业管理公司，扎实规范做好图书馆安全、消防、维修、清洁车辆停放等工作，使图书馆进一步成为中山市精神文明建设的服务窗口。

8. 按照《广东省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市、县（市、区）分中心和基层服务站点标准》规定，每年专项运行经费不低于3万，用于全市基层服务点的建设、管理、培训、技术支持、服务活动开展等工作。

9. 新馆建设期间，租用临时场馆、图书仓储中心作为图书馆日常办公、实现对读者基本借阅和图书等物资存放的地方。

10. 我馆除设立华凯临时场馆、长洲、三乡、东凤、南头、黄圃、南区、阜沙、古镇海洲等分馆；另在全市设立了近100个村级服务点，图书要配送到各分馆及服务点之间进行轮换。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4 年收入决算 123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1.7 万元，其他收入 0.1 万元。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4 年支出决算 1234.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234.65 万元。

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794.41 万元，占 64.3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25.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14.75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440.24 万元，占 35.66%，主要支出项目有购书经费、数字图书馆资源购置及更新经费、古籍地方文献修复及加工整理等。

四、“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04 万元，主要包括：（1）无报废及更新购置车辆；（2）公务车保有量 3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6.04 万元，平均每辆 2.01 万元。运行维护费支出比去年减少，主要由于有一台公务车已无法维修，需报废处理，因此，减少了车辆维修和购买保险的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6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接待。由

于需在原址建新馆，现租用临时场馆，业务交流受到一定的限制，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控制公务接待开支，因此，公务接待费比去年减少了。